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9

# 2006 中期報告



## 中期業績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4	<b>89,348</b>	124,526
貨品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b>(80,001)</b>	(93,796)
毛利		<b>9,347</b>	30,730
其他經營收入		<b>1,234</b>	1,785
銷售及分銷費用		<b>(5,029)</b>	(6,850)
行政費用		<b>(20,582)</b>	(23,115)
其他經營費用		<b>—</b>	(317)
融資成本	5	<b>(1,014)</b>	(1,18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b>4,558</b>	—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6	<b>(11,486)</b>	1,053
所得稅開支	7	<b>(1)</b>	(54)
<b>期內(虧損)/溢利淨額</b>		<b>(11,487)</b>	999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1,982)</b>	664
少數股東權益		<b>495</b>	335
		<b>(11,487)</b>	999
<b>每股(虧損)/盈利</b>	8		
基本(港仙)		<b>(3.95)</b>	0.25
攤薄(港仙)		<b>不適用</b>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b>4,884</b>	6,4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b>54,585</b>	56,499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b>9,048</b>	9,008
無形資產		<b>46,440</b>	—
商譽		<b>3,963</b>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b>—</b>	6,000
遞延稅項資產		<b>135</b>	135
		<b>119,055</b>	78,068
<b>流動資產</b>			
存貨		<b>73,388</b>	79,118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	10	<b>55,207</b>	55,6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0,618</b>	6,128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b>220</b>	220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表內 處理之金融資產		<b>2,343</b>	2,343
可收回稅項		<b>372</b>	86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728</b>	8,029
		<b>146,876</b>	151,561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續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	11	<b>24,976</b>	28,5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b>19,244</b>	21,877
應付稅項		<b>1,190</b>	1,277
融資租賃之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b>438</b>	598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b>40,092</b>	32,391
		<b>85,940</b>	84,696
<b>流動資產淨值</b>		<b>60,936</b>	66,865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79,991</b>	144,933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30,448</b>	26,248
儲備		<b>141,602</b>	106,591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172,050</b>	132,839
<b>少數股東權益</b>		<b>3,041</b>	7,002
		<b>175,091</b>	139,841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之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b>393</b>	586
遞延稅項負債		<b>4,507</b>	4,506
		<b>4,900</b>	5,092
		<b>179,991</b>	144,933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物業 重估儲備	資本 儲備	儲備 及企業 擴展基金	兌匯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虧損)	總額	少數 股東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26,248	40,481	11,542	45,994	9,116	4,214	(4,756)	132,839	7,002	139,841
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4,200	46,200	—	—	—	—	—	50,400	—	50,400
香港以外營運產生之 兌匯差額	—	—	—	—	—	793	—	793	—	793
期內(虧損)/溢利淨額	—	—	—	—	—	—	(11,982)	(11,982)	495	(11,487)
股息款項	—	—	—	—	—	—	—	—	(4,456)	(4,456)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30,448</b>	<b>86,681</b>	<b>11,542</b>	<b>45,994</b>	<b>9,116</b>	<b>5,007</b>	<b>(16,738)</b>	<b>172,050</b>	<b>3,041</b>	<b>175,091</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				總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及企業 擴展基金 千港元	兌匯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一如先前呈列	26,248	40,481	21,754	42,603	9,116	(420)	54,673	194,455	6,964	201,419
撥回確認土地使用權重估儲備	—	—	(8,732)	—	—	—	—	(8,732)	—	(8,732)
土地使用權重估盈餘 之累計折舊轉回	—	—	—	—	—	—	2,785	2,785	—	2,785
一回撥過去記錄於聯營公司 的負商譽	—	—	—	—	—	—	11,452	11,452	—	11,452
一重列	26,248	40,481	13,022	42,603	9,116	(420)	68,910	199,960	6,964	206,924
香港以外營運產生之兌匯差額	—	—	—	—	214	1,836	—	2,050	—	2,050
期內溢利淨額	—	—	—	—	—	—	664	664	335	999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6,248	40,481	13,022	42,603	9,330	1,416	69,574	202,674	7,299	209,973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b>	<b>(19,271)</b>	3,236
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淨額	<b>8,622</b>	(1,899)
融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淨額	<b>8,161</b>	(1,519)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b>	<b>(2,488)</b>	(18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3,387)</b>	1,043
<b>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b>	<b>(5,875)</b>	861
<b>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分析</b>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728</b>	8,766
銀行透支	<b>(10,603)</b>	(7,905)
	<b>(5,875)</b>	861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

除非本集團於編製現期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會計期生效之財務準則、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不構成重大影響。

## 3. 尚未生效之新訂會計準則產生之潛在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測，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IFRIC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就嚴重通脹經濟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sup>2</sup>
香港IFRIC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sup>3</sup>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	重估隱含的衍生工具 <sup>4</sup>

<sup>1</sup>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銷售貨品之發票值減去折扣退貨後之銷售，以及提供電鍍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貢獻分析如下：

##### 按業務分類

	時鐘及其他 辦公室相關產品		照明產品		貿易		電鍍服務		(未經審核)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銷售予對外客戶	66,166	88,938	4,136	9,337	13,969	16,987	5,077	9,264	89,348	124,526
分類業績	(10,397)	4,436	(1,114)	(677)	(1,155)	227	1,219	1,868	(11,447)	5,854
利息收入									33	56
未能攤分支出淨值									(3,616)	(3,677)
融資成本									(1,014)	(1,18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558	—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486)	1,053
所得稅開支									(1)	(54)
期內(虧損)/溢利淨額									(11,487)	999

##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973	1,177
融資租賃	41	3
	<b>1,014</b>	1,180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賬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售出存貨之成本	77,047	89,955
提供服務之成本	2,954	3,841
員工成本	21,783	22,534
折舊	4,360	4,451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6	109
無形資產攤銷	120	14
淨租金收入	(351)	(155)
利息收入	(33)	(56)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
其他司法權地區的稅項	1	54
	1	54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五年：17.5%)計算。

其他司法權地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法律及規定，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可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之所得稅則減半。

##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期內淨虧損11,98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期內淨溢利66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3,560,551股(二零零五年：262,478,584股)計算。

因期內尚未行使認股期權及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所以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在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動用約884,000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

除新客户需預先付款外，大部份客戶均給予信貸期。除若干關係良好之客戶給予最長180天之信貸期外，大部份貨款於30天內償還。

按送貨日為基準，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九十天之內	<b>23,378</b>	24,214
九十一天至三百六十五天	<b>24,688</b>	29,166
起過一年	<b>7,141</b>	2,257
	<b>55,207</b>	55,637

## 11. 應付貨款

按收貨日為基準，應付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九十天之內	<b>17,618</b>	19,941
九十一天至三百六十五天	<b>6,181</b>	7,220
起過一年	<b>1,177</b>	1,392
	<b>24,976</b>	28,553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上半年之經營環境十分困難，原料價格飆升，勞工成本及間接成本急升，人民幣升值，而歐洲共同體則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限制電器及電子設備使用若干有害物質 (ROHS Directive)。上述所有因素均對本集團業務之銷售營業額造成不良影響。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銷售營業額約89,34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24,526,000港元下跌35,178,000港元或28.2%。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業務之銷售營業額下跌22,772,000港元；照明產品業務下跌5,201,000港元；貿易業務下跌3,018,000港元而電鍍服務業務則下跌4,187,000港元。

本業務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淨虧損11,48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999,000港元的淨溢利。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各業務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表現詳列如下：

#### 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業務

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業務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營業額66,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2,700,000港元或25.6%。

由於銷售營業額減少，本業務錄得分類貿易虧損10,39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分類貿易溢利4,436,000港元。該業績包括德國辦事處Wehrle Uhrenfabrik GmbH及英國辦事處Ferdinand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Limited分別出現之1,327,000港元及1,584,000港元虧損。該業務之存貨量相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下降約4,600,000港元，原因為本集團於出售未使用原料，並嚴格控制存貨量之努力。

儘管上半年銷售營業額放緩，本業務預期於下半年將一如去年達致較佳之銷售營業額。

## 照明產品業務

本集團議決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出售照明產品之製造業務，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為4,558,000港元。出售照明產品之製造業務後，本集團主要透過其海外辦事處繼續經營照明產品業務。

照明產品業務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銷售營業額4,100,000港元及分類貿易虧損1,11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銷售營業額及分類貿易虧損則分別為9,300,000港元及677,000港元。

## 貿易業務

貿易業務主要從事中國市場金屬貿易。在回顧年度內，業務面對激烈市場競爭以及持續收緊之中國宏觀經濟政策。貿易業務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銷售營業額14,000,000港元及分類貿易虧損1,15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分別錄得17,000,000港元之銷售營業額以及227,000港元之分類貿易溢利。

管理層視本業務為本集團在中國市場推廣其他業務之重要資訊來源。管理層並不期望本業務能在短期內對本集團之盈利作出重大貢獻。

## 電鍍服務業務

電鍍服務業務為本集團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業務及其他客戶提供優質電鍍服務。本業務乃獨立運作以便與市場內其他服務供應商競爭。本業務之工廠已設於現址多年。本業務工廠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國際認可之品質管理體系(ISO)的認證，達到當地政府就環境保護措施之要求。該工廠亦與供應商建立了長遠的良好關係，以取得在電鍍過程中受監管限制之重要物料如氰化亞金鉀的穩定供應。

電鍍服務業務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營業額5,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9,3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本業務錄得分類貿易溢利1,219,000港元，去年為1,868,000港元。

本集團預期中國珠江三角洲當地政府將會進一步收緊環境保護措施的要求，當地電鍍服務營運環境在經營成本及盈利能力均無可避免地出現困難情況。

## Matrix Software Inc.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收購Matrix Software Inc.之全部已發行股本。Matrix Software Inc.從事網上電腦遊戲之市場推廣及研發，並擁有於中國、香港及澳門註冊之名為「上海風暴」的網上電腦遊戲及MMORPG(使用3D遊戲引擎的多人操控網上角色扮演遊戲)的知識產權。

網上電腦遊戲現已進入測試階段。封閉測試版本乃於韓國作內部測試，公開測試版本則計劃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與二零零七年二月於韓國及中國先後推出，並預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實行商品化並開始產生收入。

##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經歷多年來最為艱難之經營環境。但本集團認為，倘集團能夠善用其市場競爭中之優勢及核心能力，將有機會轉虧為盈。

本集團明白，產品成本乃銷售增長之極重要因素，現有生產經營或未能使本集團帶領市場並進行有效競爭。本集團將繼續審核、簡化及重組其生產經營(包括另覓產品來源)，以減省成本，並改善本集團產品於市場內之競爭力。

## 流動資金及財務來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貸款及融資租賃之承擔合共40,92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3,575,000港元)，其中擔保銀行貸款為25,49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4,314,000港元)，擔保銀行透支為10,56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1,416,000港元)，無擔保其他貸款為2,39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67,000港元)及融資租賃之承擔為83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18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需於一年內償還的金額佔總借貸的99.0%(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98.3%)。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總借貸之到期詳情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一年內	<b>99.0%</b>	98.3%
第二年内	<b>0.7%</b>	1.2%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0.3%</b>	0.5%
總計	<b>100.0%</b>	100.0%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現處於0.2%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4%) 之穩健水平。負債比率之計算乃按本集團之長期負債除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健全，具有充裕之財務能力以擴展現有業務，並於具策略性增長之業務作多元化發展。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租約之土地及樓宇及廠房及機械和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表處理之金融資產2,34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343,000港元)已作法定抵押，致使本集團獲得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賺取收益及支付費用。鑑於香港特區政府仍然實施港元與美元掛鈎之政策，故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生產業務所在地位於中國，且大部份支出乃以人民幣結算，故管理層注意到匯兌風險的可能性。作為對沖策略，管理層著重以人民幣借款支付本集團未來投資及資本開支。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資金與香港、國內及英國銀行給予之銀行融資及信貸融資提供其業務運作所需資金。所有借貸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英鎊為結算單位。本集團採用之借貸方法要包括信託收據、透支融資、發票貼現及銀行貸款。上述貸款及透支之利息大部份參照港元最優惠利率或外幣貿易財務利率而釐定，以固定息率計算。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零五年：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批准而未簽署合約有關購買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20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03,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504名僱員(二零零五年：2,019名)分佈於香港、中國、美國、德國及英國。本集團與僱員一直保持良好關係。

本集團已採用一套完備的僱員培訓政策，並贊助高級行政人員進修高級教育課程。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集團部分員工可享有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立之名冊所記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之股份及購股權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梁金友先生	控制公司持有(附註)	119,184,300	39.14%
LEE Sang Yoon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2.63%

附註：119,184,300股股份由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擁有。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廣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此公司由梁金友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並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屆滿，目的為獎勵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投資實體之董事、任何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供應商、客戶、任何技術、財務、法律上提供專業意見之人士及任何股東。

自該計劃採納日期起，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購股權」兩節所披露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務而獲益，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已行使該等權利而獲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立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披露有關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向本公司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9,184,300	39.14%
廣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持有(附註)	119,184,300	39.14%

附註：119,184,300股股份由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擁有。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Golden Glory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廣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此公司由梁金友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立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概無任何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 董事在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董事並無在一項業務中不論直接或間接佔有權益，而該項業務跟本集團本身業務相互競爭。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法定及規管水平之企業管治，並緊守原則之透明度、獨立性、問責性、負責及公平。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下述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須分開訂立主席與行政總裁之守則，並不得由同一個別人士履行。梁金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惟並無委任行政總裁加入董事會。倘本公司能夠物色合適人選，本公司或會考慮委任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惟可膺選連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惟可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條文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並根據本公司明確要求，彼等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內之要求水平。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盧華威先生及柯偉聲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一同省覽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政策，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省覽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盧華威先生及柯偉聲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

承董事會命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金友**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梁金友先生、李戈玉女士、梁健友先生、歐健生先生、鄧巨能先生、陳維雄先生及Lee Sang Yoon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勞明智先生、盧華威先生及柯偉聲先生。